

厦门市海沧区住建和交通局 关于公布海沧区旧房装修和厨卫等局部改造 所用材料物品购置补贴活动参与企业 (第一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入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厦府办规〔2024〕10号）《厦门市旧房装修和厨卫等局部改造所用材料物品购置补贴实施细则》等文件精神，现就我区参加旧房装修和厨卫等局部改造所用材料物品购置补贴参与企业（第一批）名单公布如下（名单详见附件）。

附件：海沧区参加旧房装修和厨卫等局部改造所用材料物品购置补贴参与企业(第一批)名单

厦门市海沧区住建和交通局

2024年9月26日

（联系人：高学鹏，联系电话：0592-6806792）